****附件2：****

****评分标准**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**条款内容**** | ****编列内容**** |
| 分值构成(总分100分) | 工作方案总体评价：30分企业业绩及人员：35分报价得分：35分  |
| 评选基准价计算方法 | 取所有有效报价的平均值做为评选基准价费率。（有效报价为通过形式和响应性评审及资格审查的比选文件的报价） |
| ****评分因素**** | ****评分标准**** |
| 服务方案总体评价（30分） | 总体概述及方案（5分） | 方案优秀、科学合理：4-5分方案一般可行：2-4分方案较差：0-2分 |
| 服务方案的实施细则（5分） | 较好：4-5分好：2-4分一般：0-2分 |
| 服务质量的控制措施（5分） | 措施完善、合理：4-5分能满足要求：2-4分不符合或缺项：0-2分 |
| 服务进度控制措施（5分） | 措施完善、合理：4-5分能满足要求：2-4分不符合或缺项：0-2分 |
| 服务流程、制度（5分） | 合理：4-5分一般：2-4分不符合或缺项：0-2分 |
| 服务承诺（5分） | 承诺完善、能够为本项目提供完善服务：4-5分服务承诺一般：2-4分服务承诺不完善或缺项：0-2分 |
| 企业业绩及人员（35分） | 项目负责人情况（5分） |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，具有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，同时具有高级职称得5分；具有国家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得3分，其他不得分。 |
| 拟投入本项目专业人员注册证书及职称情况（不含项目负责人）（10分） | 拟投入本项目的注册造价师需满足6名，满足得基础分5分，不满足不得分。投入6名以上（不含6名）每增加一个注册造价师加2分，加满为止。 |
| 近三年造价咨询业绩（20分） | 比选申请人每提供一份标底编制或标底审核造价咨询业绩（造价不低于1000万元）得2分，满分6分；每提供一份结算审核造价咨询业绩（造价不低于1000万元）得2分，满分4分；每提供一份供热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绩得2分，满分10分。（比选时以申请文件中加盖公章的合同复印件或成果报告为准）。 |
| 报价（35分） | 费率报价（35分） | 所有有效报价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，报价费率与评选基准价费率一致得35分，每比评选基准价费率高一个百分点减1分，每低一个百分点减0.5分，减完为止。 |

综合评分法得分最高者中选，如综合评分相同时，报价费率低者中选。